

晋中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2年十件大事

2022年，晋中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自觉扛起服务缴存职工、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的责任，不断推进住房公积金标准化、规范化，奋力谱写住房公积金高质量发展新篇章。该中心被住建部评为2022年度“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先进集体”，连续四年被省住建厅评为“优秀单位”，市直分理处作为山西省“三八红旗集体”，去年又被省妇联推荐为“全国巾帼文明岗”。



一、高举旗帜，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党组始终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作为中心组学习第一议题，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守敬畏历史、敬畏文化、敬畏生态，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站稳立场，永葆信心，奋力开创晋中公积金事业高质量发展新征程。



二、聚焦中心，认真落实“二十五条”，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的

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认真落实《晋中市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的二十五条》，结合全市实际，连续快速推出了5项利民惠民政策，降低购房首付比例，提高贷款额度，降低贷款利率，助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的。个贷逾期率在全省率先清零，实现了化解金融风险、管好用好公积金的目标，确保全市住房公积金稳健发展。



三、试水破冰，持续创优公积金缴存机制

主动融入山西中部城市群高质量发展大局，研究出台《晋中市应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人员缴存使用公积金暂行办法》和《晋中市灵活就业人员缴存使用公积金暂行办法》，开展“筑巢引凤”和“扩面聚才”两项行动，始终做到“缴存职工的需求在哪里、公积金服务就跟进到哪里”，为实现先行区建设战略目标贡献公积金力量。去年，新增281个灵活就业人员缴存住房公积金243.48万元。



四、创优服务，开启“带押过户”二手房公积金贷款新模式

聚焦人民群众高度关注的“关键小事”，从“群众找服务”到“主动送服务”，打通业务壁垒，优化服务流程，推动个人二手房公积金贷款“带押过户”，减轻买卖双方筹措资金还款解押压力，实现房屋抵押权顺位登记、公积金贷款、注销抵押权登记、存量房买卖合同网签、缴纳税款、房屋转移登记、变更抵押人“一站式”服务。



五、着眼大局，聚力助企纾困，优化营商环境

坚定落实“经济要稳住、疫情要防住、发展要安全”的指示要求，在全市住房公积金系统范围内成立16个入企便民服务小组，现场面对面为企业和缴存职工提供便捷服务。简化办事流程，将业务所需要件由原来的51件精简到17件，办理要件精简三分之二。

六、顺应形势，深度推进“跨区域战略合作”

面对山西中部城市群发展的跨区域购房需求，该中心积极破解区域之间的融通难题，打破区域壁垒，推动资源共享，与阳泉中心、吕梁中心、焦煤分中心签订《跨区域战略合作协议》，踮出一条异地贷款、均衡发展的新路子，为全省乃至全国跨区域统筹使用住房公积金提供了宝贵经验。目前，累计区域合作21个楼盘项目，跨区域发放异地贷款2166笔，贷款总额13.8亿元。



七、深化改革，推动“跨省通办”步入“快车道”

依托综合服务平台，加强数据互联互通，积极开展住房公积金高频服务事项“跨省通办”业务，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切实解决企业和群众“多地跑”“折返跑”等异地办理业务的难题，畅通住房公积金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目前，共办理跨省业务3.87万余件，市直分理处也被住建部授予“跨省通办”标兵窗口。



八、激发内力，争创文明单位，提升服务质效

全面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激励全行业干部职工比学赶超、争先创优，巩固拓展共建共享的文明新格局。该中心机关党委和各党支部组织的志愿者服务队积极活跃在疫情防控、乡村振兴和助学捐赠一线，做文明实践的传播者，受到了上级党组织的表扬奖励。持续推动“指尖上的公积金”，通过全程网办提高离柜率，受到广大职工的一致好评。



九、党建引领，打牢高质量发展底色

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优化党建活动载体，深化学习教育成果。去年，共组织开展“沿着总书记足迹”“公积金服务走进群众身边”等红色教育和主题党日活动12次，传承红色基因，砥砺初心使命，不断提高全体党员干部的政治素养、党性修养和道德涵养。



十、固本强基，扎实推进“清廉机关”建设

紧紧围绕省委、市委关于建设“清廉机关”的部署要求，一以贯之地把“清廉机关”建设工作摆在突出位置，压紧压实主体责任，驰而不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不断筑牢拒腐防变的堤坝，持续涵养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去年，该中心“清廉机关”建设工作被上级党组织充分肯定，并接受全市观摩。

